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车 ZHUZHOU CSR TIMES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8)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株洲南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經營業績列載如下(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載數據均以人民幣列賬)。

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4,233,070	2,651,916
銷售成本		(2,612,871)	(1,563,019)
毛利		1,620,199	1,088,89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55,271	21,98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99,005)	(160,624)
管理費用		(381,206)	(316,723)
其他開支		(471)	(31,535)
經營溢利		1,094,788	601,997
財務成本	5	(8,364)	(3,389)
應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25,395	4,713
一家聯營公司		3,869	6,313
除稅前溢利	6	1,115,688	609,634
所得稅開支	7	(180,690)	(91,561)
期內溢利		934,998	518,073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568	(15,595)
所得稅影響		—	—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1,568	(15,59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936,566	502,478

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佔溢利：			
母公司所有人		937,607	515,598
非控制權益		(2,609)	2,475
		<u>934,998</u>	<u>518,073</u>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母公司所有人		938,851	502,988
非控制權益		(2,285)	(510)
		<u>936,566</u>	<u>502,478</u>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0.86元</u>	<u>人民幣0.48元</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9,668	1,377,759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98,826	100,047
商譽		50,043	49,209
其他無形資產		60,589	59,115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148,087	122,692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44,820	45,012
可供出售投資		400	400
遞延稅項資產		52,617	43,6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43,427	43,427
非流動資產總額		1,898,477	1,841,339
流動資產			
存貨		1,786,345	1,590,491
應收貿易賬款	10	1,521,954	901,236
應收票據		1,812,205	791,44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95,669	206,375
有抵押存款		81,406	111,98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430,020	1,569,479
流動資產總額		7,027,599	5,171,01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1,183,248	1,012,637
應付票據		152,928	196,08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56,986	392,017
產品保用撥備		112,346	83,37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015,418	500,739
政府補貼		50,585	50,585
應付稅項		172,146	132,823
流動負債總額		3,643,657	2,368,258
流動資產淨額		3,383,942	2,802,75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282,419	4,644,091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944	2,333
政府補貼	33,717	34,970
產品保用撥備	123,960	91,150
遞延稅項負債	14,191	12,899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3,812	141,352
	<hr/>	<hr/>
資產淨額	5,108,607	4,502,739
	<hr/> <hr/>	<hr/> <hr/>
權益		
母公司所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84,256	1,084,256
儲備	3,929,820	2,990,969
擬派末期股息	8	330,698
	<hr/>	<hr/>
	5,014,076	4,405,923
非控制權益	94,531	96,816
	<hr/>	<hr/>
權益總額	5,108,607	4,502,739
	<hr/> <hr/>	<hr/> <hr/>

附註：

1. 公司資料

株洲南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在中國註冊成立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設於中國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區時代路。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及製造車載電氣系統及電氣元件。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為南車株洲電力機車研究所有限公司(「株洲所」)，而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南車集團公司(前稱為中國南方機車車輛工業集團公司，「南車集團公司」)，上述兩家公司均在中國註冊成立。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披露規定所編製。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乃按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價值均以四捨五入方式調整至最接近千位。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的變動

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相符，惟下列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採納的新準則及詮釋除外：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 首次採納者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數字的有限豁免

該等修訂本允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首次採納者使用與現時允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的人士所用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金融工具披露的改進的相同過渡條文，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b)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 關連人士交易 (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的修訂本，當中澄清關連人士的定義。新定義強調關連人士關係的對稱性以及澄清個人及主要管理層人員影響一家實體關連人士關係的情況。其次，該修訂本推出有關政府及受作為報告實體的同一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之間的交易的一般關連人士披露的豁免規定。採納該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c)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呈列 (修訂本)

修訂本更改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對財務負債所定的定義，以使實體能將供股及若干期權或認股權證分類為股本工具。該修訂本於假若權利按比例授予現時於實體的非衍生股本工具中所有同一類別擁有人，以收購實體本身固定數目的股本工具換取以任何貨幣計值的固定金額時適用。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d)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 (修訂本)

該修訂本消除了實體須遵守最低資金規定而導致的意外後果以及因遵守該等規定而提早作出付款。該修訂本允許將實體預付的未來服務成本確認為退休金資產。本集團不受最低資金規定的限制。因此，該詮釋的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影響。

(e)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該詮釋指明當金融負債的條款獲重新磋商並導致實體向實體債權人發行股本工具以抵銷全部或部份金融負債時，實體的列賬方法。該詮釋闡明向債權人發行以抵銷金融負債的股本工具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支付的代價，而所抵銷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所支付代價之間的差額須於損益賬內確認。所支付代價須根據已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平值或(倘股本工具的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所抵銷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計量。由於本集團並無進行上述交易，該詮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f)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二零一零年五月發行)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了第三批準則修訂匯編，旨在除去不一致的情況及澄清措辭。各項準則均有其獨立的過渡性規定。採納下列各項修訂將導致會計政策的改變，但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非控制權益(非控制權益)可供選擇的計量方法已經修訂。屬現有擁有權(清盤時，權益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享該實體的資產淨值)的非控制權益的唯一組成部分將按公平值或按目前擁有的工具按比例分佔的被收購人的可識別資產淨值計量。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將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修訂本擬通過減少有關所持抵押品的披露量以簡化披露及通過要求在定性資料內文中加入定量資料以改進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該修訂本澄清有關呈列有關其他全面收入各部分的分析的選擇或會被列入權益變動表或財務報表附註。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表：該修訂本規定對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及分類變動以及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內的或然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作出額外披露。本集團已於中期財務報表中闡釋該等修訂。

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所引申對下列準則的其他修訂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澄清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前因業務合併產生的或然代價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五年版)計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在業務合併中不更換或自動更換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獎勵及其會計處理。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將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過渡規定應用於其後的經修訂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劃－釐定積分獎賞的公平值，實體應考慮將以其他方式提供予未參與忠誠計劃的客戶的折扣及獎勵。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未在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中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嚴重惡性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用者的固定日期的修訂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轉移金融資產的修訂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其他實體權益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的修訂本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³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這些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業務管理而言，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主要為單一經營分部，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與機車及列車有關的電氣系統及元件。因此，並無呈列按經營分部作出的分析。

4.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

營業額指已售貨物的發票淨值，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不包括銷售稅項。

本集團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銷售貨物	<u>4,233,070</u>	<u>2,651,916</u>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3,991	4,177
金融產品投資收入	1,279	580
來自銷售廢料的溢利	5,237	1,005
租金收入總額	2,777	2,318
增值稅退稅	25,728	6,178
技術服務收入	700	2,696
政府補貼	6,902	1,4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1,690	37
匯兌收益淨額	3,409	—
其他	3,558	3,562
	<u>55,271</u>	<u>21,982</u>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u>8,364</u>	<u>3,389</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612,871	1,563,01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353,209	259,918
折舊	56,815	49,463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1,221	95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672	8,129
研究及開發成本	151,634	120,667
減：上文所包括員工成本 已資本化開發成本	(88,781) (2,091)	(61,649) (1,027)
扣除員工成本及已資本化開發成本後研發成本	60,762	57,9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1,690)	(37)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409)	14,156
陳舊存貨撥備	31,725	21,20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423	17,181
產品保用撥備	125,131	91,479
銀行利息收入	(3,991)	(4,177)
租金收入總額	(2,777)	(2,318)

7.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分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中國大陸	188,483	101,587
－其他地區	—	16
遞延	(7,793)	(10,042)
期內所得稅開支	180,690	91,561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有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各項規定，除本公司的海外附屬公司、本公司、若干本公司的中國子公司可享受的若干優惠待遇(因從事科技發展或參與中國西部地區發展項目的實體身份而以15%的優惠稅率納稅)外，本集團內的實體均須繳納稅率為25%的企業所得稅。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期間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8. 股息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0.5分且總額為人民幣330,698,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9.5分且總額為人民幣211,430,000元作為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獲批准為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937,607</u>	<u>515,598</u>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1,084,255,637</u>	<u>1,084,255,637</u>

就攤薄而言，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調整所呈報每股基本盈利，乃因本集團於該等期間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10. 應收貿易賬款

個別客戶的信貸期乃按個例考慮，載於銷售合同(如適用)。然而，董事認為，本集團已於考慮本集團開展業務的行業的慣例後，實際授予其客戶約六個月的平均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的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並已扣除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1,302,947	733,030
六個月至一年	141,941	88,032
一至兩年	67,575	71,486
兩至三年	9,491	8,688
	<u>1,521,954</u>	<u>901,236</u>

11.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的應付貿易賬款結餘(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902,020	872,138
三個月至一年	251,456	125,730
一至兩年	22,094	11,361
兩至三年	6,437	1,884
超過三年	1,241	1,524
	<u>1,183,248</u>	<u>1,012,637</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閱讀下述討論與分析時，請一併參閱本次中期報告所示本集團未經審核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及其註釋。

業務回顧及展望

2011年上半年，公司主要業務進展如下：

- 一、批量交付7200kW大功率機車電氣系統；
- 二、在6月開通的京滬高鐵上，為新型高速動車組批量提供電氣系統，從運行情況來看，公司產品質量和性能表現優越；
- 三、自主研發的城軌地鐵電氣系統訂單快速增加；及
- 四、半導體器件業務進展順利。

2011年下半年，公司業務主要在以下幾方面：

- 一、下半年將持續批量交付CRH380AL動車組電氣系統；
- 二、為滿足重載運輸能力嚴重不足的局面，公司目前已自主研發新型9600kW大功率機車電氣系統，並計劃於四季度開始供貨；
- 三、完成大功率電力機車和大功率內燃機車在手訂單的交貨，爭取儘快獲得後續7200kW大功率機車電氣系統的訂單，並做好下半年交付產品的準備；
- 四、持續交付城軌地鐵產品，並努力打造城軌地鐵產品的全面供應商地位；及
- 五、加強信息化建設，提高公司的管理運營效率。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列車牽引變流器、輔助供電設備與控制系統	3,354.1	1,774.8
其中：機車產品	1,479.9	1,224.2
動車組產品	1,628.1	461.3
城市軌道產品	246.1	89.3
列車行車安全裝備	188.1	205.5
養路機械相關產品	266.0	286.0
	<hr/>	<hr/>
車載電氣系統	3,808.2	2,266.3
	<hr/>	<hr/>
電力半導體元件	222.8	278.7
傳感器和相關產品	61.7	47.5
其它	140.4	59.4
	<hr/>	<hr/>
電氣元件	424.9	385.6
	<hr/>	<hr/>
總營業額	<u>4,233.1</u>	<u>2,651.9</u>

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51.9百萬元增加59.6%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33.1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營業額增長較快，其中增長幅度最大的部分來源於列車牽引變流器、輔助供電設備與控制系統，增長了人民幣1,579.3百萬元，增長的主要原因是7200kW機車電氣系統、14M2T動車組電氣系統交付。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63.0百萬元增加67.2%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12.9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營業額增長和產品銷售結構變化共同作用所致。

毛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88.9百萬元增加48.8%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20.2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1.1%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8.3%。毛利率變動原因主要是由於產品銷售結構的變化。

其它收入及收益

其它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0百萬元增加151.4%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5.3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一次性政府補助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0.6百萬元(佔半年營業額6.1%)增加23.9%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9.0百萬元(佔半年營業額4.7%)。銷售及分銷成本隨經營業務增加而增長，但由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營業額增長較大，本集團銷售及分銷成本佔營業額比重較上年同期下降1.4%。

管理費用

管理費用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6.7百萬元(佔半年營業額11.9%)增加20.4%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1.2百萬元(佔半年營業額9.0%)。管理費用增加是由於經營業務增加和研發費用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但由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營業額增長較大，本集團管理費用佔營業額比重較上年同期下降2.9%。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百萬元增加147.1%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4百萬元。財務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於2010年7月發行了人民幣5億元短期融資券，利息支出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1.6百萬元增加97.3%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0.7百萬元。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實際所得稅稅金人民幣188.5百萬元和遞延稅金貸項人民幣7.8百萬元構成。

本集團當期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金貸項人民幣7.8百萬元乃主要根據產品保用撥備及政府補貼的相關暫時性差異及其變現期間的適用稅率計算得出。

承擔

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0.9	189.2
其他無形資產	6.9	2.3
	<u>177.8</u>	<u>191.5</u>
已授權但未訂約：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0.0	175.4
其他無形資產	22.2	9.5
	<u>2,162.2</u>	<u>184.9</u>
已訂約但未撥備：		
應付一共同控制實體的出資額	16.3	—
	<u>2,356.3</u>	<u>376.4</u>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加債務淨額計算)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變動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27%，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債務淨額變動所致。

或然負債

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且據本集團所知，本集團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潛在的重大法律訴訟。

市場風險

本集團需承受各種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日常業務中的通貨膨脹風險。

政策風險

本集團需承受中國政府鐵路市場建設政策變化風險。

其他資料

一、企業管治情況

1.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對企業管治架構的優越性、穩健性及合理性非常重視。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採納及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列載的原則，並遵守所有管治守則條文。

2.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

3.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目前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丁榮軍先生為董事長兼執行董事；鄧恢金先生為副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李東林先生為執行董事；其他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言武先生和馬雲昆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四名，分別為高毓才先生、陳錦榮先生、浦炳榮先生和劉春茹女士。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進行了換屆選舉。原任董事中丁榮軍先生、鄧恢金先生、李東林先生、言武先生、馬雲昆先生、高毓才先生、陳錦榮先生、浦炳榮先生和劉春茹女士連選連任，譚孝敖先生沒有尋求連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嚴格遵守其做出的承諾，忠實、誠信、勤勉地履行職責。本公司董事會的人數及人員構成符合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董事會成員之間（特別是董事長和總經理之間）不存在任何非工作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4. 監事會

本公司監事會目前由四名監事組成，其中賀文成先生為監事會主席；職工監事兩名，分別為龐義明先生和周桂法先生，外部獨立監事一名，為耿建新先生。

本公司監事會成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進行了換屆選舉。原任監事中賀文成先生、龐義明先生和周桂法先生連選連任，由於帥天龍先生和王琨女士沒有尋求連選連任，股東大會選舉耿建新先生為公司獨立監事。

5.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月成立，目前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成員分別為：陳錦榮先生、浦炳榮先生、高毓才先生、劉春茹女士和馬雲昆先生，其中委員會主席是陳錦榮先生。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管執行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對內審工作有指導和監督權，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經聯同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並審閱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未經審計財務報告，並信納未經審核業績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相關監管及法律規定，且已作足夠披露。

二、內部監控

公司內部控制組織體系健全。董事會負責維持可靠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審計和風險控制部在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和風險控制委員會的指導下，圍繞財務監控、運營監控、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等重要監控方面，開展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的檢查、監督和評價，督促及時彌補內控缺陷，控制風險。

報告期內，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穩健、運行可靠，風險管理工作不斷深化。主要包括：開展內部控制缺陷整改及整改情況檢查，對內控進行持續改善；實施採購價格風險審計，加強公司採購風險的監控；啟動風險預警管理工作，建立風險評價考核機制，搭建風險管理二級組織體系，實現了公司及分子公司的聯動式風險防控，能夠確保本公司在財務、運作及風險管理方面抵禦業務和外環境的轉變，以保障本公司的資產安全和股東的利益。

三、董事及監事於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監事、總裁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之任何個人、家庭、公司或其他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之任何個人、家庭、公司或其他權益及淡倉。

四、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五、股息分派

1. 二零一零年度末期股息分派方案及實施情況

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零年股東周年大會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以二零一零年年末本公司總股本1,084,255,637股為基數，向全體股東以現金形式派發每股人民幣0.305元(含適用稅項)的二零一零年度末期股息，共計約人民幣330.7百萬元。該派息方案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日之前實施完畢。

2. 二零一一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六、關連交易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交易所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關連交易的相關規定，並且建立了一套機制，以保障非控制股東權益。本公司的審計師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有關本集團與南車集團按季度進行的報告；另外，本集團與南車集團訂立的供應與採購合同的條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季度進行審核，而有關該等交易的意見以公佈方式向股東披露。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南車集團公司訂立南車集團公司更新協議（經南車集團公司第一補充協議補充）的補充協議（「南車集團公司第二補充協議」），以修訂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個財務年度各年的持續關連交易年度總額上限。南車集團公司第二補充協議及修訂的年度總額上限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詳細情況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發佈的公告及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發佈的股東通函。

七、僱員及培訓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共有員工4817人（包括Dynex之員工）。

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乃按彼等之工作崗位、工作業績、資歷及工作能力釐定。本集團對表現優秀的僱員報以薪金調增及花紅。花紅計劃乃按董事參考員工表現及本集團經營業績後酌情釐定。公司建立了員工職業發展通道。員工按照不同職位序列在公司內獲得提升與發展。本公司正在積極制定以激勵核心人才為目的的股票增值權計劃，以吸引和保留關鍵人才為公司服務。

本公司非常重視員工教育培訓工作，建立了一系列管理辦法，並引入了國際標準：GB/T19025-2001質量管理培訓指南，使得本公司的培訓管理體系進一步完善和規範。本公司成立了一支適應企業發展的分層分類的內訓師隊伍，擁有內訓師231人，建立了內部課程體系。並通過不同的培訓途徑，為員工組織了豐富多彩的培訓。

審核委員會進行的審閱工作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本業績公佈已經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並確認。

承董事會命
株州南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丁榮軍
董事長

二零一一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丁榮軍；本公司副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為鄧恢金；其他執行董事為李東林；其他非執行董事為言武及馬雲昆；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毓才、陳錦榮、浦炳榮及劉春茹。